

用民生温度绘就幸福底色

——“十三五”期间濮阳县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综述

民政连民生,枝叶总关情。回顾“十三五”时期,濮阳县民政局聚焦脱贫攻坚、特殊群体和群众关切,坚持“大民政”理念,紧扣“三聚焦”“三基层”开展工作,引领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工作扎实有效。县民政局连续两届荣膺“省级文明单位”称号,连续五年被市民政局表彰为“全市民政工作先进单位”,被县委、县政府表彰为“全县脱贫攻坚突出贡献单位”。

“十三五”期间,濮阳县民政事业20项工作亮点纷呈,成效显著。



省民政厅副厅长高英照到王称堙镇指导扶贫搬迁工程建设。



副市长、濮阳县委书记张宏义到海通乡敬老院慰问。

1 脱贫攻坚兜底保障成效显著

脱贫攻坚战打响以来,县民政局认真履行“兜底保障一批”的政治责任,针对老弱病残等缺乏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综合运用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保障措施,确保兜住贫困群众基本生活底线。截至目前,全县共有农村低保对象45698户66321人,较2016年年末增加1万余人,农村低保保障比例由2016年的5.7%提高到6.9%,全县农村低保平均补差标准达到178元每月,较2016年每月提高46元。五年来,累计发放农村低保资金5.79亿元,其中兜底保障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5457人,发放兜底资金1.98亿元。聚焦未脱贫户、不稳定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三类群体,落实12个月、9个月、6个月的低保渐退期制度,推动兜底保障政策精准落地,确保兜底保障对象清零。对未脱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的重残、重病人员,执行单人户纳入低保政策。完善分类施保制度,对家庭主要成员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生活常年陷入困难的,实行A类保障,月低保救助金340元,目前共有A类保障对象2187人。研究制订社会救助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2019年以来,为近8万名农村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发放临时物价补贴2762.7万元。

2 特困供养水平全面提升

提高供养标准,农村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标准由2016年每人每年4000元、3000元分别提高到2020年每人每年8000元、5540元,分别提高4000元、2540元。五年来,共发放特困供养资金7095人3.28亿元。加强农村敬老院建设养老服务体系“兜底”工程建设,投资5000万元,开工建设了县敬老院、东南中心敬老院、东北区域敬老院,将新增供养床位700张。投资900余万元,实施敬老院综合提升工程,优化敬老院服务环境。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托养一人,解脱一家,脱贫一户”行动,依托乡镇敬老院建立残疾人托养中心,设置护理床位120张,为集中供养特困和贫困人员提供照料护理服务,为居家托养的建档立卡贫困重度残疾人设立家庭护理公益岗。

3 社会福利保障不断完善

2017年,出台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累计发放补贴资金6943万元,惠及残疾人54922人。2018年6月,出台县级生活补贴制度,发放建档立卡贫困户轻度残疾人县级生活补贴156万元,惠及贫困残疾人2024人。2019年,出台特困供养对象护理补贴制度,发放护理补贴1185.8万元。高度关注孤儿成长,县级干部和乡镇、县直机关一把手每人联系1-2名孤儿,时刻关心他们的学习和生活。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由2016年的每人每月600元提高到2020年的每人每月950元,增加了350元。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1073万元,救助孤儿1304人次。2020年起,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50人次,发放基本生活补贴285万元。

4 临时救助不断加强

在临时救助方面,简政放权,对于一般性临时救助委托乡镇办一级审批,2020年预拨付乡镇办“救急难”临时救助预备金139万元;按照“救急难”的原则,对于一些需要紧急救助的实行先行救助措施。五年来,累计实施临时救助2752人次,发放救助资金713.3万元。

5 关怀艾滋病患者

认真落实国家对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患者“四免一关怀”政策。五年来,共为艾滋病患者及因艾滋病致亲儿童发放生活补助190.9万元,共救助500人次。

6 高龄津贴有效落实

认真落实80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制度,百岁以上老年人月津贴提高到300元。五年来,共发放高龄津贴6778万元。

7 开展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以“夏季送清凉”“冬季送温暖”等活动为载体,在城市主要街道、路口、桥梁、涵洞不间断开展巡查,主动进行劝导和救助,实现了乞讨人员救助的安全运行。五年来,救助各类对象878人次,发放救助物资和资金共计585万元。

8 持续优化殡葬服务

实施惠民殡葬政策,免除县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每具尸体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600元,2020年提高到1000元。五年来,共发放惠民殡葬服务费100余万元。积极推行火化和生态节地安葬,制订《濮阳县推进火化十条措施》,全县火化率明显提高。

9 慈善事业健康发展

每年组织开展“慈善一日捐”活动,已发展成为群众性的善举。不断拓展募捐渠道,组织开展慈善文艺晚会、扶贫晚会。五年来,累计募集善款2000余万元。开展“扶贫济困送温暖”、贫困学子圆梦工程等各类慈善救助活动,发放慈善救助金1923.6万元,救助困难群众1万余人次。创新开展“9·9公益日”网络募捐活动。2019年以来,共筹集善款430余万元,全部用于贫困群众大病救助。为全县贫困兜底保障户发放棉衣1.85万件、棉被3.45万条,有效保障了兜底对象的越冬生活。

10 优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2018年11月27日,优抚、安置、军休等3个单位20名工作人员及工作职责整体转隶濮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自2016年起至整体转隶期间,共支付各类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资金、发放各类优待抚恤补助金、慰问金,代发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助金18859.1万元。接收退役士兵1378人,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92名退役士官进行了妥善安置。

11 医疗救助积极高效

2019年4月15日,医疗救助业务和人员向县医疗保障局转隶。自2016年起至转隶完成期间,对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低保对象和农村特困供养人员实施医疗救



县长孙庆伟到基层社区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县委副书记宋泰伟,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杨艳虹调研社区治理工作。



濮阳县民政局局长张建锋给分散供养的五保户送过冬物资。



八公桥镇敬老院。



濮阳县公益性公墓和骨灰堂正在建设中。

助21.6万人次,发放医疗救助金6580.1万元。

12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持续提升

防灾减灾救灾职能于2019年6月转隶县应急管理局。自2016年起至转隶完成期间,抓好自然灾害灾情统计落实工作,确保灾情发生后按照规定时限进行上报并开展救助,共下拨冬春灾民生活补助金579.2万元,救助受灾困难群众52359人,发放棉大衣1700件、棉被3400条。

13 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

建立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县、乡、村三级工作体系,县、乡镇建立信息库,行政村建立台账信息档案,对全县4879名留守儿童、6587名困境儿童全部进行了建档立卡,委托监护责任确认书签订率达100%。积极开展防溺水工作,对21个乡镇办、170所学校进行宣传 and 排查督导,有效防范了未成年人尤其是留守(困境)儿童溺水事件的发生。基层儿童福利服务体系不断加强,54所农村留守儿童之家及爱心家园已成为关爱保护留守(困境)儿童的有效阵地。

14 养老模式改革创新开展

结合实际,精心谋划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和敬老院机构养老服务两个服务项目。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投入400万元,新建8个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运营居家养老服务信息化平台,线上线下相结合,为15个社区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就医、健康档案、精神慰藉等安全便捷的居家养老服务,已惠及2000余人。购买敬老院机构养老服务试点项目。投入100万元,以庆祖镇、八公桥镇、柳屯镇敬老院为试点,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由专业公司的专业服务为乡镇敬老院树立了提升管理服务水平的标杆。实施敬老院综合提升工程。争取县政府支持,投资400余万元,实施外墙保温改造,统一外观颜色,整体面貌明显提升。争取上级资金510万元,为全县敬老院统一配置了健身器材,建设了微型消防站,安装了紧急呼叫系统、智慧用电系统、安全监控系统。对全县敬老院新建房屋、提升修缮、庭院硬化、配备家具电器。探索实施敬老院公办民营制。在胡状镇敬老院进行试点,打破传统公办敬老院由政府大包大揽、全程包办的模式,盘活现有资源,通过引入濮阳县怡心养老院,实行公办民营制,搭建了一个政府与社会资本共同参与、互惠共赢的平台。

15 强力推进城乡社区建设

2016年,该县建立城市社区建设联席会议制度,正式启动社区建设工作。采取督促开发商提供、政府调配、租赁等方式,多渠道筹措办公用房,建设16个城市社区活动阵地,实现了从无到有;采取修缮、庭院硬化、大学生公益岗等方式,为社区配备工作人员70名;多方争取上级资金700余万元,为社区购置了办公桌椅、电脑、打印机等,配备了必要的办公设施;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按照“一有七中心”标准,完成了龙城、建业、龙腾、龙湾等6个规范化社区建设任务;顺利接收中原原油田移交濮阳县的5个社区居委会。加快推进农村社区建设,完成

18个农村社区审批界定,并投入试运行。

16 区划地名工作成效显著

稳妥推进撤乡建镇,梁庄、王称堙成功实现撤乡建镇。对吉庆路、安庆路等10余条新修道路进行了命名。积极配合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更换和安装路牌200余个。圆满完成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完成入库地名目录词条4926条,分类整理地名普查档案业务类4179卷、成果类51卷、其他类16卷。认真实施普查成果转化,濮阳县政区图、《濮阳县地名志》完成编制。

17 全面加强社会组织管理

落实《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审计规程,严格准入关口和监督检查,每年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年度检查。截至2020年年底,全县社会组织达274家,其中社会团体41家、民办非企业单位233家。紧紧围绕“五分离、五规范”目标,圆满完成行业协会和行政机关脱钩工作。

18 婚姻登记服务不断优化

积极创建“文明服务窗口”,持续推进婚姻登记规范化建设。五年来,依法依规办理婚姻登记66748对。

19 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濮阳县民政局把疫情防控作为政治任务、头等大事抓紧抓实,紧紧围绕“内防扩散、外防输入”的防控要求,加强对社区和民政服务机构的检查、督促和指导,实现了20所乡镇敬老院、4所民办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的平稳运行和“零感染”,保障了500余名老人的身体健康。

20 重点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县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占地面积30亩,总建筑面积约1.9万平方米,总投资4000万元,目前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站建成投用,儿童福利院、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已具备入住条件。县敬老院总投资1426万元,建筑面积6500平方米,设置床位200张,现已完成主体工程,二次结构正在建设。

东南中心敬老院建设步伐加快,项目占地面积20亩,总投资1300万元,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设置床位200张。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工程进度,现已完成基本建设任务。

东北区域敬老院项目占地面积39亩,总建筑面积约9000平方米,设置床位300张,总投资约1890万元。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二次结构正在建设。

县骨灰堂建设及公益性公墓项目占地面积57亩,概算投资1647.5万元,总建筑面积4400平方米,拟建设4000平方米骨灰堂、200平方米祭祀用房及200平方米业务接待室。目前,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二次结构正在建设。

新起点,新征程。濮阳县民政局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谋划好“十四五”规划发展新画卷,按照以“大民政”理念引领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思路,不断开创民政事业发展新局面,助力打造民生建设的“濮阳县品质”和高水平小康的“濮阳县样本”。

谷爱素 许好社 铁钢 赵少辉 刘晓霞 文/图